

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因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成员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顺利运行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后，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会议通知于同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

2. 会议于2026年6月22日下午17时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0号嘉联支付大厦11楼1101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9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人数9人。

4.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刘祥先生主持，刘祥先生就召开本次会议的情况进行了说明。董事会秘书李喆芳女士列席本次会议。

5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通过了全部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刘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2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江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

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2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经选举，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由以下人员组成：

战略委员会：刘祥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江汉先生、韦余红先生

审计委员会：林志伟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陈京琳先生、刘容欣女士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陈京琳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刘祥先生、林志伟先生

提名委员会：陈京琳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刘容欣女士、刘祥先生

以上委员及主任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2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请孙彤先生为公司经理，聘请石晓冬先生、姚骏先生、宋菁女士为公司副经理，聘请郭桥易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聘请李喆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聘请王家满先生为审计监察部负责人，聘请王颖欣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。

上述人员任期三年，经连聘可以连任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2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》

在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，公司《深圳市新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4.5 元/份调整为 24.2 元/份。

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4票回避。因董事孙彤、石晓冬、韦余红、刘玉清是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对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3）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、《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拟以2026年6月22日为授予日，授予83名激励对象1,200万份股票期权。

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4票回避。因董事孙彤、石晓冬、韦余红、刘玉清是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4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22日